

打造南中轴上的城市生态绿肺

推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实践创新基地建设

本报讯(记者 赵智和 曹言湖)鸟叫蝉鸣、流水潺潺、绿草如茵、树木如盖,登上飞雁台,四下远眺,郁郁葱葱、绿意盎然,走进南苑森林湿地公园,仿佛置身绿色的海洋,绿涛起伏,满眼都是治愈色。原先这里聚集着村镇工厂、批发市场、物流仓储,环境脏乱差,安全隐患重重,周边的居民群众怨声载道,丰台区紧紧扭住“疏解非首都功能”这个牛鼻子,进行疏解腾退后,建成了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如今,这里已经成为首都中心城区最大的绿色开放空间、南中轴上一片大型城市生态绿肺。

记者从丰台区生态环境局获悉,2018年,丰台区深入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以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为目标,依托新一轮百万亩造林任务,特别提出了“一轴一廊一屏障,百路百园百社区”的森林城市建设空间布局,在中轴两侧充分利用疏解腾退空间,整合沿线成规模的公园绿地,在关键节点建设南苑森林湿地公园。

南森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南苑森林湿地公园规划面积17.5平方公里,其中丰台区面积15.6平方公里,在构建首都南部结构性生态绿肺的同时,深入挖掘了南苑历史文化内涵,再现了“南园秋风”历史风貌,使南苑地区成为了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引擎,引领南苑地区功能和品质全面跃升。

打造历史厚重感的绿美中轴线

南苑地区历史文化悠久,既诉说着“近在眼前的过去”,又承载着南苑百姓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和憧憬。保护南苑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有利于为南苑区域发展注入历史文化元素。南苑地区的规划建设,将南三环木樨园桥东南,一块夹在南苑路和大红门路之间曾被周边商户用于停车的闲置边角地,改造成御道入口公园展示古御道历史文化,设计布置清代皇家御道秋行图、巨幅清代南苑地图地雕等,让南中轴闲置边角重现御道入口。南中轴在定位上着重突出“生态轴”“文化轴”和“未来轴”理念,着力打造历史厚重感的绿美中轴线,



赵智和/摄

北接永外“恢弘气势”、南承南苑“千年绿苑”,绿化景观提升主要以市树、市花、银杏为主,辅以绿篱、草坪,在种植形式上强调皇家文化的庄重、大气、简洁、仪式感,用列植、树阵、林荫等方式,着力打造历史厚重感的绿美中轴线。

同时,还计划构建“一轴、两廊、两带、多点”空间布局与产业发展格局。其中,一轴为南中轴生态文化发展轴;两带为南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带和西山永定河文化带。沿南中轴发挥区域优势,发展商务服务、科技文化、时尚创意等现代服务业和高品质生活性服务业,培育消费新热点,引导符合首都功能的企业总部集聚,推动地区业态转型升级。结合民众休闲场景和消费需求,合理安排商业业态,满足人们多元化需求增长,适度转化湿地公园的旅游休闲、科普教育、科学研究等多种价值,通过市场化经营来解决湿地公园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资金投入问题。

提升南苑地区品质和综合功能

南苑森林湿地公园的建设带来的区域生态效应日益显现。其生态效应体现在防风、固沙、保持水位,吸附粉尘,吸收二氧化碳释放氧气,隔离削减噪音等诸多方

面。南森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B地块园林建设及南苑公园改造提升工程共508亩,已经完工。在建设的过程中,结合了空地和林地更新,昔日的村庄拆迁、建筑垃圾堆筑的渣土山,恢复了溪流浅滩、草甸林地景观,再现南苑沼泽水淀、天然野趣、鸥鹭翔集的风貌,在使城市“绿肺”增加的同时也提升了区域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稳定性。

据了解,目前,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已初具服务周边市民群众游览条件,2021年“十一”期间,公园被花草树木装扮成为一个色彩斑斓的世界,周边市民群众共计入园超过24600余人次,市民群众或在公园遛弯、或广场走秀、或打卡拍照、或悠闲地吹着萨克斯,形成一片温馨和谐的景象。

南苑森林湿地公园的规划建设,提升了南苑地区品质和综合功能。为南苑地区植入了文化功能,补齐了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完善了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全面提升的地区环境品质和综合功能。融合了周边绿色资源的同时,通过美化和改善城市对外窗口,创造了良好的投资环境,形成品牌效应,提高了丰台区对旅游者、科研教育者和投资者的吸引力,促进绿水青山到金山银山的转化。

丰台区召开迎接北京市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边督边改调度会

本报讯(记者 曹言湖 通讯员 吕晓飞)9月9日,丰台区召开迎接北京市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边督边改工作调度会。区委副书记、区长初军威出席会议,副区长孔钢城通报了近期丰台区督办整改和信访办理等相关工作情况。

初军威指出,北京市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以来,丰台区在扎实做好边督边改工作方面能够积极配合,举一反三、即知即改。同时,也暴露出了不容小觑的问题,全区上下要进一步提高政治敏感性、压实工作责任,对于问题排查和整改落实要从严从实,全力推进督察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初军威强调,一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各部门、各街镇充分认识配合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重大意义,站在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认识督察、配合督察,全面统筹各方面力量,扎实做好工作部署、措施落实和责任落实。要以问题为导向,主动进行全面排查,做到未督先查、未督先改、查缺补漏,高标准、严要求,补足薄弱环节,进一步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效果,推动形成生态文明建设的生态环境保护新成效。

二要切实强化工作落实。各部门、各街镇要认真落实好督察整改要求,扎扎实实开展问题排查整治,认真真做好边督边改,要按照全区督察工作动员会部署要求,进一步做好统筹安排,压紧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力开展、高效落实。督察进驻期间,凡是督察组交办的信访件、督办单涉及的问题,党政主要领导必须到场,亲自进行督促整改。问题剖析要到位,深挖细究,实施整改措施,建立长效机制,对照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分工,细致梳理分析任务进展成效,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关心的环境问题。

三要切实压实责任到人。各部门、各街镇梳理督察进驻以来承办的调取资料、信访办理和督办件办理,切实把市督察组指出的问题认真研判,复盘已反馈的办理报告,核准核实还在办理中的情况,让问题不过夜,毫不迟疑、果断行动,坚决打击违法,杜绝问题复发。要认真汲取前几轮中央和市级督察期间公布的典型案例教训,强化源头治理,突出边督边改,坚持刀刃向内,对整改不严不实、工作落实不力的人或部门,约谈问责也不会过夜。

2022年8月30日至9月28日,北京市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丰台区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为全面做好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案件整改工作,丰台区高度重视,坚持边督边改、立行立改,高标准、严要求全面排查整改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和隐患,严格办结标准,确保按时办理,及时向社会公开,在查处落实基础上,主动向社会媒体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第二、第三批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及被督察对象查处情况如下:									
督察公告	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北京市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于2022年8月30日至9月28日进驻丰台区开展督察工作。								
	期间,设立专门值班电话:010-83733268(每天8:00-20:00),专门邮政信箱:北京市丰台区A07202邮政信箱,受理丰台区有关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								

第二批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及被督察对象查处情况公示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区	发生地点 (街道/地区)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是否办结	处理和整改情况
由督察组根据群众举报问题梳理后填写						由被督察对象根据举报问题办理情况如实反馈			
1	DF20220831007	马家堡西里23号楼旁总有人烧烤,不清楚是个人还是游商所为,导致油烟扰民,希望查处。	丰台区	马家堡街道	大气	区执法人员会同社区及物业工作人员对23号楼附近区域进行巡查检查并未发现游商烧烤行为。经走访调查马家堡西里23号楼附近居民,此问题并非是由游商烧烤造成,而是之前有居民家庭在此处烧烤聚餐造成。	属实	已办结	工作人员对23号楼所有一层住户进行挨家走访宣传告知,禁止露天烧烤行为。对于在巡查中发现的马家堡西里26号楼东侧居民在公共平台上烧烤聚餐问题,已当场责令其停止露天烧烤行为,并向其宣传告知相关法律法规。下一步,我区责成属地就上述问题加强巡查检查力度,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2	DF20220831019	晓月苑一里,1.小区附近有铁路,晚上火车鸣笛影响休息。2.小区附近棚改项目有施工噪音、渣土车道路遗撒及扬尘问题。3.小区公共土地种菜,建变电站。4.小区内乱扔、乱堆垃圾情况,无人处理。	丰台区	宛平街道	扬尘、商业固定设备噪音、施工噪音、生活垃圾	1.晓月苑一里小区位于宛平街道晓月中路与晓月东路之间,小区东侧为北京市铁路局丰台西站管辖路线,属于机车限制鸣笛范围,但因涉及行车安全及人身安全,仍需鸣笛警示。2.晓月苑一里附近无棚改项目,在建项目为卢沟桥宾馆项目。由于前期该项目施工管理缺失,造成噪音扰民、渣土车道路遗撒及扬尘问题,经属地联合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督促整改,目前施工秩序较好。3.经属地联合社区、物业开展全面排查,确实存在小区公共用地种菜现象,已及时对居民开展劝导教育。修建变电站为老旧小区网配设施改造工程(晓月苑)中部分项目。4.工作人员当天现场核查时,小区内未发现乱扔、乱堆垃圾现象。	部分属实	尚未办结	1.我区已与北京市铁路局取得联系,严格规范鸣笛操作,并责成属地对居民做好解释和安抚工作。2.属地街道充分利用“街乡吹哨、部门报道”机制,对施工现场及渣土运输车辆加大检查力度,增加检查频次,杜绝扰民现象反弹。3.属地街道结合创城创卫工作要求,开展教育劝导,坚决整治公共用地种菜现象,预计11月中旬前完成整治。4.属地街道通过干部包片、党员报到等方式,开展周末大扫除,对小区环境进行清理。同时,督促物业增加巡查频次,对于乱扔乱堆垃圾,一经发现,及时清理。
3	DF20220831026	樊羊路9号院1号楼,属于公租房,饮用自来水无法正常使用,诉求改变水质。	丰台区	新村街道	水	经核实,樊羊路9号院1号楼于2021年1月完成建设,为自来水集团市政供水,物业服务单位为北京唯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楼2层以下为市政水直供,2层以上为二次供水。由于该楼入住率较低(仅为30%),用水量较小,二次供水楼层管道内死水较多,故长时间不流通会产生异味。因管网压力波动或冲刷,住户在初开水龙头时会产生自来水有颜色的现象,空放数秒后此情况消失。	部分属实	已办结	9月2日下午,新村街道会同区水务局等相关单位对樊羊路1号楼随机抽选2层以及16层各1-2个房间进行现场检测,经现场检测,16层水质浊度为0.96ntu,2层浊度为0.3ntu,电导率均为340us/cm,处于正常使用范畴。同时,北京唯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月份公示水质合格检测报告。同时,我区责成该公司再次聘请专业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楼末梢水水质进行采样检测,于2022年9月底之前出具并公示最新检测报告。属地街道联合相关职能部门持续做好水质监管工作并责令物业公司加强二次供水设施的定期维护、消毒以及水质检测工作频次。
4	DF20220831033	丰台区政府对中央环保督察组受理编号:D2BJ202009040017、D2BJ202009200027的信访件弄虚作假。六里桥街道规划绿地没有绿化就办结了。曾实名上访举报多次未果。	丰台区	六里桥街道、区规自分局	其他	经核实,信访举报件反映的代征绿地共9600平方米,其中南侧6223平米属于丰台区,已全部完成绿化;北侧3377平米属于海淀区,该地块内有两栋一层废弃建筑,其余部分为空地铺设防尘滤网。两栋建筑为北京京西实业公司(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农工商总公司全资子公司)于2000年建设的管理用房和锅炉房,建筑面积分别为154.7平方米、92.4平方米,已取得原海淀区规划管理局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00)海规建31字0338号、(2000)海规建31字0339号)。因该地块未能完成地上物拆除工作,导致该地块绿化工作未能全部完成,我区仍在持续推进办理中。关于实名上访问题,自2020年至2022年9月1日,我区规自分局、区信访局等单位均收到信访人实名上访举报,并严格按照工作要求对信访事宜予以答复。	部分属实	尚未办结	2022年9月6日,我区主管区长召开专题调度会,计划在市级相关部门协调下,搁置争议,先行解决绿化问题,后续再与海淀区积极沟通,解决其它问题。

第三批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及被督察对象查处情况公示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区	发生地点 (街道/地区)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是否办结	处理和整改情况
由督察组根据群众举报问题梳理后填写						由被督察对象根据举报问题办理情况如实反馈			
1	DF2022901001	东铁匠营街道办事处横七条第一社区同仁东路环卫公厕南侧,有拆迁遗留的大量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希望尽快清走。	丰台区	东铁匠营街道	固废	经核实,信访举报问题点位为东铁匠营棚户区改造拆迁区域,由中铁建置业公司负责实施拆迁,现场有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信访举报案件反映问题属实,属于群众身边环境问题。	属实	已办结	属地街道迅速组织人员对举报点位进行了清理,用绿网对现场进行苫盖,并将施工安全围挡进行更换。下一步,街道将对该地随意倾倒垃圾行为加强巡查,确保无垃圾堆积现象,为居民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
2	DF2022901002	南苑地区回迁房工地,回迁房无规划许可,无开发手续,夜间扰民	丰台区	南苑街道	噪声	经核实,信访举报案件涉及的南苑地区回迁房工地是南苑村A区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项目,建设单位是北京中恒瑞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是北京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该项目于2018年经市政府审议原则同意按照“一会三函”流程办理相关手续,并已取得立项、审计方案审查意见函、施工登记意见函。南苑街道于9月2日0时进行现场执法检查,发现现场正在卸载水泥,执法人员对相对人进行了法规教育,要求其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开具谈话通知书进行约谈,信访举报案件反映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尚未办结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目前南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已立案,并处罚金1万元。下一步,街道将定期约谈工地负责人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加大巡查频次,对所有在建施工工地进行地毯式检查,发现夜间施工行为立即责令停工,整改不及时、屡教不改的予以高限处罚,形成夜间执法高压管控态势。
3	DF2022901016	2022年9月1日,12户集体联名投诉,地址在:丰台南路甲108号院,与69路公交总站一墙之隔,公交车噪音24小时扰民,望环境督察组现场执法办公,处理噪音扰民问题。	丰台区	看丹街道	噪声	经属地街道联合区生态环境局,协调第三方噪声监测公司多次进行现场核查,选定监测点位,于9月4日5时进行了现场噪声监测工作,根据监测报告显示点位按1类功能区划分噪声排放超标。信访举报案件反映问题属实,属于群众身边环境问题。	属实	尚未办结	根据噪声检测报告结果情况,看丹街道及区生态环境局责令69路公交场站采取一切措施降低车辆启动及其他各类活动产生噪音对小区居民的影响。69路公交场站据此要求,制定实施了以下整改措施:1.全体驾驶员在场站内驾驶公交车时使用电动驱动模式,严格执行场站内车速不超过5公里/小时的规定,进一步减小车辆行驶产生的音量。2.降低车辆倒车时音量。3.全体职工禁止在场站内大声喧哗,要求职工尽量在室内和远离小区的场站西侧休息。4.将夜班车辆安排在远离小区的场站西侧停放、掉头。5.加强以上各项措施在全体职工中的教育培训和监督检查力度。